

## 建议宽减差饷<sup>(1)</sup> 对主要物业类别的影响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sup>(2)</sup>

物业类别	没有差饷宽减		有差饷宽减	
	平均 应缴差饷 元/全年	平均 应缴差饷 元/每月	平均 应缴差饷 元/全年	平均 应缴差饷 元/每月
私人住宅单位 <sup>(3)</sup>				
小型	6,732	561	1,452	121
中型	13,896	1,158	8,052	671
大型	29,292	2,441	23,388	1,949
公屋住宅单位 <sup>(4)</sup>	3,276	273	24	2
所有住宅单位 <sup>(5)</sup>	6,564	547	2,136	178
铺位及商业楼宇	42,768	3,564	33,876	2,823
写字楼	55,452	4,621	45,684	3,807
工业楼宇 <sup>(6)</sup>	18,576	1,548	11,016	918
所有非住宅物业 <sup>(7)</sup>	40,236	3,353	32,712	2,726
所有类别物业	10,788	899	5,976	498

(1) 建议的差饷宽减措施将在二零二零/二一年度四季实施。住宅物业单位以每户每季 1,500 元为上限。至于非住宅物业单位，首两季的宽免以每户每季 5,000 元为上限；其后两季则以每户每季 1,500 元为上限。约有 61.0% 的住宅物业差饷缴纳人在二零二零/二一年度将无须缴交差饷。而在二零二零/二一年度首两季及其后两季无须缴交差饷的非住宅物业差饷缴纳人则分别为 73.1% 及 38.7%。整体而言，约有 62.5% 及 58.2% 的差饷缴纳人将分别在二零二零/二一年度首两季及其后两季无须缴交差饷。

(2) 应缴差饷已反映全面重估应课差饷租值后二零二零/二一年度的应课差饷租值变动。

(3) 住宅单位按下列实用面积分类：

小型	69.9 平方米及以下	(752 平方呎及以下)
中型	70 平方米至 99.9 平方米	(753 平方呎至 1 075 平方呎)
大型	100 平方米及以上	(1 076 平方呎及以上)

(4) 包括房屋委员会及房屋协会的出租单位。

(5) 包括住宅用停车位。

(6) 包括工厂及用作仓库的楼宇。

(7) 包括其他物业，例如酒店、戏院、汽油站、学校及非住宅用停车位。